

##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王国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国庆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王国庆先生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王国庆先生同名，不为同一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聘任公司副总经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聘任王国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7日

附件:

## 简 历

王国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1月生，大专学历。2019年11月至今在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工作，现任公司行政部经理。

截至目前，王国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管，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